

中共苏州大学能源学院委员会

2022 年 2 月

苏州大学能源学院 委员会的通知

为进一步加强学院党建工作，
提高党建工作质量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
和《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
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特制定《苏州大学能源学院委员会工作
办法》。

院党委书记或工作副院院长， 冯博

院党委副书记

院办公室主任

中共苏州大学能源学院委员会

2024年1月22日



苏州大学能源学院办公室

2024年1月22日印发
